

“6560”的故事

文/刘士帅

他和她的相遇，是很好的缘分。

在遇到她之前，他一直在寻找晚年生活的另一半。他才65岁，耳不聋，眼不花，走路也灵便，老伴却甩下他先走了。儿女们都大了，都忙着自己的事，平日里他一个人太孤单了，实在想有个伴儿好好跟他过完余生。几年来，在亲友的牵线下，他也曾相看过几个老人，最终却总是摇头叹息。后来，他抱着一线希望去了一直不敢相信的婚介所。

在婚介所门外，很意外，他遇到了她。是她先开口跟他说的话，因为她刚从那里出来。“大哥，您是来征婚的吗？”看到她的一瞬，他有些愕然。面前的她，光滑的皮肤，洁白的牙齿，特别是眉心那个隐约可见的瘡子，居然和过世的妻子有几分相像。

顺着她的问话，他和她攀谈了起来。当时正值春天，树上绿叶滴翠，枝头鸟儿歌唱。他说，遇见个聊得来的人不易，你要没事，咱们找个安静的地方坐会吧。她说，好，反正回家也是闲着。坐在一起，他和她有意保持着一小段距离。

她诉说自己婚姻的不幸，结婚没一年，丈夫身体就不行了，一直病歪歪的。因为这，直到33岁那年，她才怀上孩子。女儿高中还没上完，她才60岁，他就又撒手去了。她絮絮地说着，或许只有在陌生人面前，她才有倾吐的渴望。

他也跟她说，自己当年把妻子从北京带回天津，而后自己又回北京工作，妻子一个人带着孩子受了不少苦。“说出来不怕你笑话，你和我过世那口子长得还真有点像呢！”听着他的话，她有些不好意思，遂说道：“大哥，看你是个善良的好人，认识你也是个缘分啊！”

那天，她没再去婚介所登记。临分开时，他和她都有些依依不舍。后来，他们又约会过几次，都是他去的她家，她说在外面见面，怕熟人看见了笑话。他都依了她，她说，没想到他脾气这么好。

和她相处的那段日子，儿女都发现了她的变化。不再愁眉苦脸，也不再唉声叹气。是他主动跟孩子们说的，他遇到了一个老太太，脾气禀性都还不错，更重要的是，她有点像你们的妈妈。儿女将信将疑，待到见了她，都相信了他说的话。

再后来，女儿做了他和她的媒人。连儿子都感叹：“也该着我们都省心，我妈过世了，爸还能再遇到一个知书达礼的老人”。她的女儿还小，却很懂事。女儿说，自己在外面上学，照顾不了妈，就让大爷和我妈一起相互照应吧。

相识半年后，他和她择了个日子结婚了。结婚前，他俩像年轻人一样，拍了婚纱照。靠在他身边，她恬静地笑着，满脸的幸福和满足。

婚后，他搬去了她那里住。常言道：半路夫妻相见晚，恩爱携手情更坚。如今，他和她生活过得很安逸。和他在一起，她最常说的一句话就是：我得让你硬硬朗朗的。要不，你真走在我前面，又剩我一个人，多难过呀！”他便笑着答应她，一定健健康康地活着。

这对老人的故事听起来有些像童话。可是，我想告诉你：这完全是真实的，因为故事中的“他”是我的老爸，我现在管“她”叫妈。

还在离婚冷静期，丈夫得了重病



扫一扫，
看更多情感故事



口述/小孟文/罗雅洁

对于大多数成年人来说，闹到离婚这一步，往往已经是深思熟虑后的决定。其实我也一样。刚过完年，我们就去办理了离婚手续，但没想到就在30天的“离婚冷静期”里，我却面临了一个两难的问题。

“我确诊得了癌症！”当看到准前夫给我发来的信息时，真的不敢置信。

如同城市中很多大龄男女一样，我们是相亲认识的。

说实话，当初我对他并没有怦然心动的感觉，但他五官端正，为人温和有礼，还挺博学，和他聊天从来不会冷场。加上我们都是奔着结婚的目的去的，两家也算门当户对，家庭条件差不多，在双方父母的催促下，我们很快就结婚了。

一开始，我们的小日子过得还算有滋有味。丈夫厨艺不错，做家务也很勤快，连我妈都说我嫁对人了。但女儿降生后，我们之前并未深入了解的真性情的那一面就暴露出来了。

当时，出于一些考虑，我并不想母乳喂养，而是希望给女儿喂奶粉。但丈夫坚决不同意，他说母乳喂养出来的孩子更健康强壮，而且可以增强女儿对妈妈的依恋，我不能自私地剥夺女儿喝母乳的权利。我很生气，为了生这个孩子，我身材变形长胖、又经历了强烈的孕吐，他怎么能随意指责我自私呢？我告诉他，我就是喝奶粉长大的，身体一直很健康。因为这个事情，我们在医院就大吵了一架，本以为他会让着我，但最终还是我妥协了。

从这件事中我发觉，看似温和的丈夫，其实是个脾气大又倔强的人。我更没有想到的是，他还是个“虎爸”，对女儿总是严厉有余，慈爱不足。

因为育儿观的分歧，我们吵了无数次。他说我太佛系，我说他太内卷，总之两个人谁也说服不了谁。光是逼着女儿学习也就算了，在家里他还特别大男子主义，不管孰是孰非，他说的就是对的，什么事都是他一个人说了算，而且固执己见，从不考虑我的意见，让我在心理层面要屈服于他。

经过漫长的交锋后，我们双方都很受伤，最终协商离婚。看着昔日的爱人，转身成为陌生人，虽然心中有些不舍，但我还是觉得解脱。

就在我觉得可以带女儿脱离苦海之际，婆婆哭着给我打电话，说丈夫被确诊了胃癌，我这个时候离婚，对于躺在病床上的他来说太残忍了。

听到这个消息，我很震惊。之前，他说过几次胃痛，我催过他去医院检查，他一直没当回事。看到他发来的确诊消息时，我心里也堵得难受。毕竟他还是女儿的爸爸，我们也共同生活了这么久。而女儿听到他生病的消息后，也哭着闹着去探望。

我现在的心情很矛盾，我们的问题没有得到根本解决，撤回离婚申请的话，以后肯定还会再爆发。但不撤回离婚申请，我又觉得自己太过冷血。等女儿长大后，她会不会怨我？真是太纠结了。

随心而走，没有谁对谁错

小孟：你好！

从你们的婚姻来看，应该是属于外人眼里令人羡慕型的夫妻。丈夫无论是长相还是内才，包括言谈举止和对家庭的付出，都是个典型的持家好男人。但是女儿出生后，矛盾出现了，先是关于母乳喂养还是牛奶喂养的问题，然后是教育问题，接下来就是关于其他的性格固执的诸多问题。

分析了一下造成你们矛盾的主要原因：双方性格所致。在你的倾诉里，你一再强调丈夫的强势个性，你有没有反思过，你的性格也强势啊。母乳和牛奶喂养一事，本就无非对错。你的“出于一些考虑”，并没有说明白具体什么考虑，如果是确实身体健康有问题，说清楚说明白，你丈夫应该是可以理解的。在这一点上，你考虑更多的是自己，丈夫考虑更多的是孩子。

关于“虎爸鸡娃”一事，这应该和原生家庭有关系。你丈夫也许就是被父母“鸡”大的那个“娃”，他觉得自己成长得很好。你太佛系，他太内卷，“你们谁也说服不了谁。”你们有没有想过为了女儿和解，各退一步。

当然，现在的问题已经不是处理夫妻矛盾了，而是你在纠结撤不撤回离婚申请。

从两个方面来说吧：

1. 从法律方面来说，离婚冷静期，夫妻一方得了绝症是可以申请办理离婚的。法院认定是否离婚的标准是夫妻感情是否破裂。你和老公协议离婚，按他的个性他不一定愿意和你不同意离婚。只是你婆婆心疼儿子，怕他伤心难过对病情不好。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一千零七十七条：自婚姻登记机关收到离婚登记申请之日起三十日内，任何一方不愿意离婚的，可以向婚姻登记机关撤回离婚登记申请。前款规定期限届满后三十日内，双方应当亲自到婚姻登记机关申请发给离婚证；未申请的，视为撤回离婚登记申请。

如果过了冷静期，你们没有去办理离婚证，就视为自动撤回了。

你的问题很纠结，撤回，不愿意继续争吵，离婚，又怕女儿怨你。说到底，你始终在为自己考虑。

2. 如果撤回，你始终是丈夫的妻子，你必须在他有限的时间里，做好妻子应尽的义务，担好妻子应尽的责任。多给病人关怀，多理解，多包容，多让他享受天伦之乐。不要再跟他一较高下了，这个世界很多事本就没有对与错。

如果不撤回，你们离婚了，也要带女儿多多探望她的父亲，而不是懂事的女儿要“哭着闹着去探望”。让他知道，不管怎样，他只管好好养病，你会负责带好你们的女儿，用你们都可以接受的方式培养好女儿。

如果这个世界多一点换位思考，你们不至于走到今天。小孟，也许今天的解答没能实质上帮到你，随心而走吧。



情感专家：倪锐
作家，婚恋咨询师，
有散文小说在《湖南文学》《湖南日报》等报刊发表。